##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

(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團體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為補助或交易行為前,應主動於申 請或投標文件內據實表明其身分關係。如經閱覽後確認無下列情事者,請逕於簽名欄簽名)

表1:	<b>人口 ロ場を入 かいわきい カ か か か                              </b>	CIM SCISC PROSENT	74171 4 78	M-CVI XX-VI	TON XX AD )	
<b>多與交易</b> 3	或補助案件名稱: 6棒球賽暨性騷擾防治、愛護河川	一、節約用水等政	令宣導	案號:	(無案號者	
本案補助。	或交易對象係公職人員或其	<b>其關係人</b> :				
公職人員	本人(勾選此項者,無需填寫表2)					
	服務機關團體:	職和	<b>新:</b>			
	之關係人(勾選此項者,請繼統					
表2:						
公職人員	: <u>作琳服務機關團體:鄭化</u> 県	<u>錄議會</u> 職稱:講	人			
關係人(	自然人):姓名				. 4	
關係人(	營利事業、非營利之法人	或非法人團體	):			
名稱_彰化	上縣大肚溪棒球協會 統一	編號 <u>1091351</u>	0代	表人或管理	人姓名:許雅琳	
	關係人	與公職人員間係	第3條第	1項各款之關	係	
□第1款	公職人員之配偶或共同生活之家屬					
□第2款	公職人員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稱謂:					
□第3款				受託人名稱:		
☑第4款	a. 請勾選關係人係屬下列何	b. 請勾選係以下作	可者擔任職	務:	c. 請勾選擔任職務名稱:	
(請填寫	者:	☑公職人員本人			□負責人	
abc 欄位)	□營利事業	□公職人員之間		同生活之家	□董事	
	□非營利法人	屬。姓名:			□獨立董事	
	□非法人團體	□公職人員二系   親屬稱謂:	親等以內	親屬。	□監察人	
		祝風 将明·   (填寫稱謂例如	口:兒媳、	女婿、兄	□經理人	
		· 建名:			☑相類似職務:理事長	
□第5款	經公職人員進用之機要人員	機要人員之服	務機關	職和	<b>ょ</b>	
□第6款	各級民意代表之助理	助理之服務機	解归	職稱:		
( <u>填表人屬</u> , 人 <u>, 蓋章</u> )		And the second s	一种电影	「事業法人	<b>凰體」及「負責</b>	
備註:			(中) 彰	化縣大學漢	棒球協會	

填表日期:114 年 4 月 24 日

此致 彰化縣政府

##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公開表

(本表由機關團體填寫)

(本表公開應利用電信網路或其他方式供公眾線上查詢)

## 機關團體應主動公開事項:

一、 請將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作為本身分關係公開表附件併同公開

二、交易行為表

	本案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1項之交易行為				
交易機關					
交易名稱			案號	(無案號者免填)	
交易時間					
交易對象					
交易金額(新台幣)					
交易屬第14條第1項但	□第1款:依政	府採購法以公告程序	或同法	、第一百零五條辦理之採購。	
書第1款或第2款	法令依據:		(請填	真寫法令名稱及條次)	
		去令規定經由公平競 或招標設定用益物權	•	、,以公告程序辦理之採購、標	
	法令依據:		(請填	真寫法令名稱及條次)	

三、補助行為表

	本案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1項之補助行為				
補助機關	彰化縣政府				
補助名稱	2025動動生活棒球賽暨性騷擾防治 、愛護河川、 案號 (無案號者免填)				
	節約用水等政令宣導				
補助時間	比賽日期:114年8月2日				
補助對象	彰化縣大肚溪棒球協會				
補助金額(新台幣)	2萬				
補助屬第14條第1項但	■第3款:對公職人員之關係人依法令規定以公開公平方式辦理之補助。				
書第3款	法令依據: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對民間團體之補捐助經費作業要				
	<u>點第3點第(4)款</u>				
	□第3款:對公職人員之關係人禁止其補助反不利於公共利益且經補助法				
	令主管機關核定同意之補助。				
	補助法令依據:(請填寫法令名稱及條次)				
	核定之補助法令主管機關:				
	補助法令主管機關之核定文號:				
	補助法令主管機關核定同意之理由:				

備註:公開之機關團體:彰化縣政府

公開之日期:114年10月21日

## ※填表說明:

- 1. 請機關團體一併將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公開。
- 2. 本案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1項之交易行為者,請填寫「交易行為表」;屬補助行為者,請填寫「補助行為表」。
- 3. 交易行為表請填寫交易機關、名稱、時間、對象、金額,並勾選屬第14條第1項但書第1款或第2款之情形。
- 4. 補助行為表請填寫補助機關、名稱、時間、對象、金額,並勾選屬第14條第1項但書第3款前段或後段之情形。